

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聚焦民生权益关切



市面上销售的美瞳。

让隐形眼镜安全问题不再“隐形”

作为框架眼镜的替代品,隐形眼镜既方便又美观,备受消费者青睐,而其中的装饰性彩色平光隐形眼镜——“美瞳”更是深受不少爱美年轻人的追捧,线上线下销售异常火爆。然而由于部分厂家商家不规范经营,导致隐形眼镜市场存在较多安全隐患,更有消费者陷入“美瞳等于美妆产品”的误区。在“3·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”来临之际,记者实地走访了眼镜市场,采访商家、群众与相关部门,了解隐形眼镜背后安全相关事宜。

文/记者 次吉 图/记者 阿旺尼玛 部分图由日喀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供

走访

隐形眼镜备受青睐 用户数量日趋庞大

日喀则市民次仁措姆双眼近视450度,爱美的她很少佩戴框架眼镜,家中常备隐形眼镜。“我是做自媒体的,每天很长一段时间都是面对手机、电脑,佩戴隐形眼镜的时间超过15个小时,眼睛会干涩疲劳,检查后才知道得了角膜炎。”次仁措姆说。

拉萨市民强久因为工作原因,每天佩戴美瞳的时间超过8小时,藏历新年期间更是因为睡得太晚,佩戴美瞳入睡,第二天出现眼睛红肿、流泪、分泌物增多的情况。“以前也发生过类似的情况,所以我家中常备眼药水。但是这次情况比较严重,一直没好,我就去了医院。”医生检查发现,强久患上了结膜炎,而且角膜也因为长期佩戴美瞳受到一定程度的损伤。

近年来,作为框架眼镜的替代品,隐形眼镜深受大众青睐,用户数量也日趋庞大,市场规模不断攀升。然而因为经常佩戴美瞳导致眼角膜受损、视力下降的新闻屡见不鲜,网络上也有众多医生发出相关提醒,但不少消费者丝毫不在意相关注意事项,更有将美瞳当作美妆产品,不同颜色搭配不同妆容,呈现不同的妆造效果。

连日来,记者走访市场发现,多家眼镜店均有隐形眼镜销售,有各种品牌、各种材质和各种颜色,让人眼花缭乱,隐形眼镜按照佩戴时长分日抛、月抛、年抛,有硅水凝胶、非离子、水凝胶材质,其中硅水凝胶因为高氧透气的特点销量较为可

观。当记者询问商家购买美瞳相关事宜时,有三家眼镜店的老板均未提醒记者购买美瞳需要验光。

一家眼镜店老板告诉记者,自家店铺里的隐形眼镜最为畅销,并且很多消费者在购买隐形眼镜时不会询问了解商家是否有“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”、产品合格证明等,因此会有部分商家存在违规现象。“近年来,相关部门整治隐形眼镜市场的力度还是比较大的,市场秩序得到了改善。这不仅保护了消费者的安全,对我们这些证件齐全的店铺来说也是件好事。违规销售隐形眼镜的后果很严重,我自己在经营过程中会依法规范经营,切实保障消费者权益。”该老板说。

调查

隐形眼镜不是美妆产品 购买需谨慎

“一号链接是大直径、二号是小直径,今天买两盒送一盒,还送护理液和香薰片。”“九号链接是明星同款,甜美灰粉调是热销款。”“这款蜜桃粉自然百搭,戴上很温柔。”……在各大网络购物平台销售美瞳产品的商家数不胜数。以“赫本黑”“灵动有神焦糖棕”“混血感鎏金棕”等噱头命名的美瞳吸引了不少年轻人的关注,打着“明星同款”旗号的美瞳销量更是水涨船高。

“我有五副美瞳,颜色各不相同,上班时、聚会时、参加漫展时,都会佩戴不同的美瞳,这些美瞳都是半年抛的,活动时购

买一副只要几十元,我经常戴。”日喀则市民普赤说,美瞳于她而言是最美的美妆产品,少了美瞳,整个妆容都不完整。

今年32岁的卓嘎拉姆也曾和普赤一样认为美瞳是整个妆容的“灵魂”,直到她因为佩戴廉价美瞳导致角膜染色和炎症。“刚毕业时我经常买美瞳,后面视力越来越差,好几次眼睛红肿睁不开。”卓嘎拉姆说。如今她通常佩戴框架眼镜,但是为了应对部分场合,她去了一家有资质的医疗机构,在专业医生的指导下验配了隐形眼镜,佩戴时也会遵医嘱严格控制佩戴时间、注意卫生。

作为直接覆盖在角膜表面的特殊产品,隐形眼镜的安全至关重要。然而,包括普赤在内的很多消费者陷入“隐形眼镜等于美妆产品”的误区。殊不知,早在2014年,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就已发布过公告,将美瞳纳入第三类医疗器械进行管理。第三类医疗器械在上市前需要通过安全性、有效性的评价,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后方可生产、销售和使用。生产此类产品的厂家需要取得《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》,经营此类产品的商家需要取得《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》。

整治

规范经营秩序 守护群众“心灵之窗”

眼睛是心灵的窗户,隐形眼镜作为直接覆盖在角膜表面的特殊产品,安全问题至关重要。为进一步规范隐形眼镜经营市场秩序,切实加强隐形眼镜及护理液质量监管,保障群众用械安全,日前,日喀则市市场监管系统组织执法人员对全市15家隐形眼镜销售店开展了质量安全检查,同时对校园周边、小饰品销售店开展了排查工作。

此次检查以隐形眼镜经营单位为重点检查对象,以隐形眼镜及护理产品为重点检查品种,围绕经营单位是否存在无证经营、超范围经营;是否存在销售使用假劣、过期隐形眼镜及其护理产品;是否建立健全医疗器械产品质量管理文件等内容为检查重点,同时向经营主体讲解相关法律法规,督促落实主体责任。

日喀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二队队长马萌告诉记者,在此次检查中,执法人员发现个别经营单位存在未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文件、供货商资质证照及产品注册证未索取或索取不齐全、未建立符合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要求的计算机信息系统等问题,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,执法人员要求经营单位限期进行整改,并现场指导企业整改。

“违规销售隐形眼镜的行为,会给消费者的眼安全带来极大隐患,我们会对隐形眼镜市场定期进行监督检查,特别是加大对校园周边、小饰品店的监管力度,同时在相关平台陆续发布隐形眼镜相关注意事项科普短视频,召开隐形眼镜经营企业及网络交易第三方平台负责人行政约谈会。”马萌说,“消费者也应当增强风险

意识,对部分夸大事实的宣传营销,应当保持警惕,也要对产品进行仔细甄别,掌握正确的使用方式,切勿从非正规商家购买,或购买使用未经注册的产品。”

对此,日喀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醒:隐形眼镜需从正规渠道购买,购买时看准企业生产和经营资质,选择具备相关经营许可资格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;查看产品包装是否有医疗器械注册证编号、生产企业名称、生产日期等信息。购买后,妥善保存购买凭证;进口隐形眼镜及其护理产品应附有中文标签和说明书;可登录国家药监局网站“数据查询”栏目查询产品注册信息。在购买隐形眼镜及护理液产品时如发现产品质量问题,请及时拨打“12315”进行投诉举报,维护自身合法权益。

记者手记

颜值经济背后 安全不应该“隐形”

作为“隐形眼镜一族”,记者从高中时期就开始佩戴美瞳,因为不了解,并不知道隐形眼镜属于医疗器械,购买时也从未考虑过安全性,虽然会避免购买低价隐形眼镜,但是很多时候花高价买到的隐形眼镜,也可能是无资质厂家生产、销售的“三无”产品,安全性未必能得到保证,眼睛发炎的情况也是时有发生,而身边的很多同学因为零花钱不够,会购买廉价美瞳,更是经常发炎。

近年来,隐形眼镜已经有了较大的市场,形成了一定规模,美瞳产品沦为了“美丽陷阱”。因此,隐形眼镜市场需要进一步规范,也需要强化消费者的权益保护。随着相关部门检查力度与宣传力度的加大,越来越多的消费者在选购隐形眼镜时也会更加关注产品的安全性、舒适度和功能性,这也要求厂家、商家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。

